

# 臺南市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評鑑資料檢核表(資賦優異類)(草案)

受評學校：

地址：

項次	資料內容	審核(本欄由審查人員勾選)		備註
		校內初審	收件單位複審	
1	特殊教育評鑑(資賦優異類)檢核表(影本 5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具備	
2	特殊教育班課表(含班級、教師課表)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具備	
3	電子檔光碟片 3 片(含 1.特推會資料、2.學生 IGP 及學生課程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具備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具備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全,補件	
審核人員簽章		承辦人簽章	收件單位簽章	
特教業務承辦人		特教業務處室主任		校長
聯絡電話：				

上述資料規格為 A4 紙張大小,核章後依序排列影印一式 5 份(影本 5 份),於 111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五)前寄

○○區○○國小(地址:○○○臺南市○○區○○街○○號)彙整。

# 臺南市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評鑑檢核表

## 資賦優異類

○ ○ 區

臺南市 ○ ○ 國民中/小學

班別：智優資源班、數理資優班、音樂資優班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編印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臺南市 111 學年度資賦優異班( 智優資源班、數理資優班、音樂資優班)評鑑檢核表

一、以下資料將由特教通報網擷取並提供評鑑委員，學校無須填寫。

二、為確保資料之正確性，各受評學校應於 111 年 8 月 10 日前至特教通報網完成資料修正及檢核，逾期未修正及檢核致資料有誤者，由各校自行負責。

資優班教師任用概況

受評學校：國中/小

職務別	姓名	性別	授課科目	最高學歷	專長敘述	特教資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陳小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專題研究、國語	國立嘉義大學 語文教育所碩士	文學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1)：1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1)：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1)：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1)：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1)：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註 1：請在欄位中註明代號，專業資格：1. 一般教師進修特教學分中；2. 普通班任教教師無特教學分；3. 特教系畢業之代課教師；4. 代理代課教師無特教學分；5. 外聘專長教師無特教學分。

\*註 2：1. 若未參與或從事任何活動或展演則填「無」。2. 參與或從事任何著作、活動或展演請詳述。

臺南市 111 學年度資賦優異班評鑑檢核表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檢核項目	勾選	評鑑方式	配分	說明	得分	補充說明	委員複審	建議
壹、行政組織與支持 12%	一、行政人員知能與行政支援 (4%)	1. 校長、各處室主任、特教組長或承辦人員具資優教育背景或積極參與資優教育相關知能研習進修活動。		完全符合	2	研習證明				
				部分符合	1					
				不符合	0					
		2. 各處室能積極支援資優班之鑑定工作及相關課程教學與活動。		完全符合	2	校務會議或其他會議紀錄(含簽到單)、活動照片				
				部分符合	1					
				不符合	0					
	二、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之組織與功能 (6%)	1. 依法成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推動特殊教育事宜,委員組成合乎規定,並含資優班教師或資優學生家長(或家長團體)		完全符合	2	檢附組織架構或委員名冊				
				部分符合	1					
				不符合	0					
		2. 校長及各處室行政相關人員研商年度資優工作計畫並納入年度校務計畫(行事曆)中確實執行。		完全符合	2	工作計畫				
				不符合	0					
				每學期召開 2 次	2		會議應確實追蹤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請檢附會議紀錄(含簽到單)			
3. 每學期定期召開會議討論校內資優學生安置及資優教育教學發展等議題,並有決議事項。		每學期召開 1 次	1							
		皆未召開	0							
三、訂定資優教育發展計畫與執行(2%)	1. 訂有具體可行之資優班發展計畫並經特推會討論通過。	符合 1 項得 1 分			資優班發展計畫、會議紀錄(含簽到單)					
	2. 依據資優班發展計畫主動申請設班、辦理資優方案或活動,並有適當之經費支援與人力規劃。					佐證資料如計畫、公文...等				
小計	通過項目		項	自評分數	分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檢核項目	勾選	評鑑方式	配分	說明	得分	補充說明	委員複審	建議
貳、鑑定與安置 9%	一、鑑定工作 (5%)	1. 配合年度鑑定計畫,辦理鑑定宣導及鑑定工作,訂有鑑定作業流程及執掌分工		完全符合	4	招生流程及宣導工作、執掌分工表				
				部分符合	2					
				不符合	0					

		2. 視需要協助身心障礙及社經文化地位不利之資賦優異學生提出鑑定評量工具及程序之調整。(無此類學生則視為通過)	有辦理	1	佐證文件、紀錄				
			未辦理	0					
	二、安置情形 (4%)	1. 訂有輔導或轉安置機制，並經校內特教推行委員會決議通過，能依學生狀況提供適時輔導或彈性調整其教育安置措施。	符合 1 項得 2 分	4	轉安置會議紀錄或輔導計畫(含簽到表)				
2. 各項通報資料填寫完整確實，並定時更新特教通報網資料。	通報資料								
小計	通過項目		項	自評分數	分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檢核項目	勾選	評鑑方式	配分	說明	得分	補充說明	委員複審	建議
參、課程與教學 33%	一、訂定資優學生個別輔導計畫 (6%)	1. 個別輔導計畫之訂定考量資優生性向、優勢能力、學習特質及特殊教育需求。		符合 1 項 2 分	6	個別輔導計畫				
		2. 以團隊合作方式，由資優班老師、個管專責教師、相關人員(如：家長、普通班教師、外聘專長教師)間充分協調合作訂定並執行。				檢附會議資料(含簽到表)、課表、分組資料、融合教學時間、協同教學時間等資料				
		3. 每學年定期檢討並評估個別輔導計畫的教學成效，並據以作為下學年度調整之依據。				個別輔導計畫、會議紀錄(簽到單)				
	二、課程設計與教學方法適切 (14%)	1. 課程設計重視個別化原則，彈性採取充實及加速方式。		完全符合	4	課程表				
				部分符合	2					
				不符合	0					
		2. 教材教法適當且有系統，能夠滿足學生認知與情意需求。		完全符合	5	課程表及充實及外加課程每位授課教師之教材或教學檔案				
				符合 80%	4					
				符合 60%	3					
				符合 40%	2					
				符合 20%	1					
				不符合	0					
				完全符合	3					
3. 資優班課程設計與安排符合課程綱要之規範，並通過課程審查。		部分符合	1	課程表、備查公文						
		不符合	0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檢核項目	勾選	評鑑方式	配分	說明	得分	補充說明	委員複審	建議
		4. 辦理內容多元的校本或區域資優方案。		完成符合	4	計畫及公文				
				符合 70%	2					
				符合 35%	1					
				不符合	0					
		5. 積極指導學生從事獨立研究並發表成果，包含校內外展演或作品發表。		完全符合	3	發表紀錄或作品、照片				
				部分符合	1					
					不符合	0				
	三、彈性化評量方式 (2%)	1. 依據 IGP 目標擬定多元評量(含形成性及總結性評量),除紙筆測驗外之評量方式能符合其學習特性,評量標準及成績登錄方式亦具體可評。		符合 1 項得 2 分	2	1. 多元評量應詳列評量日期、評量結果及教學決定 2. 檢附評量紀錄及調整等相關資料				
	四、課程與教學研究 (4%)	1. 設立資優課程與教學研究小組,定期開會討論、研發、評估、檢討資優教育相關課程與教材。		符合 1 項得 2 分	4	小組名冊、會議記錄(含簽到表) 佐證資料如書面報告、教材、照片、簽到單...等				
		2. 委託或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課程與教學相關研討。								
五、社區資源與相關活動 (2%)	1. 建立社區資源檔案,並妥善運用或結合社區資源以辦理資優班相關活動。		符合 1 項得 2 分	2	檢附完整成果檔案例如報告、相片、影音或網站資料					
	(註:社區資源範圍含大專院校資源、特教中心、志工團體、家長團體、學生團體等)									
小計		通過項目		項		自評分數		分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檢核項目	勾選	評鑑方式	配分	說明	得分	補充說明	委員複審	建議
肆、教學場所及設備 11%	一、教學空間符合規定(4%)	1. 資優資源班教學場所適當，其空間、設備符合教學需求及設班基準。		完全符合	4	檢附相關資料、照片、現場觀察				
				部分符合	2					
				不符合	0					
	二、教學環境適當(4%)	1. 資優教室、設備管理妥善。		完全符合	3	設備財產編號、照片及現場觀察				
				部分符合	1					
				不符合	0					
	三、教材教具設備充足(4%)	1. 提供充足之圖書影片教材及教學設備、科學儀器等教具。		完全符合	4	設備財產編號、照片及現場觀察				
				部分符合	2					
				不符合	0					
小計		通過項目		項		自評分數		分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檢核項目	勾選	評鑑方式	配分	說明	得分	補充說明	委員複審	建議
伍、師資 10%	資優教師聘用情形(10%)	1. 依編制任用專任具資賦優異證教師		如附表		師資名冊、資賦優異教師證				
		分數	一般/學術資優班				藝術才能資優班			
		0分	50%以下				20%以下			
		1分	50%~69%				20%~29%			
		2分	70%~89%				30%~39%			
		4分	90%~99%				40%~49%			
		6分	100%				50%以上			
		2. 資優班專(兼)任教師具備專業素養，並積極參與資優教育知能研習或進修。					完全符合	4	個別教師專業成長檔案、教師研習證明	
	部分符合	2								
	未符合	0								
小計		通過項目		項		自評分數		分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檢核項目	勾選	評鑑方式	配分	說明	得分	補充說明	委員複審	建議
陸、輔導 機制 19%	1. 學習與生活輔導 (5%)	1. 積極蒐集學生資料，並有效彙整、保管與分析，以提供有關教師參考。		符合 1 項得 2 分	10	學生學習檔案				
		2. 輔導內容含生活輔導及學習困擾的輔導 (如問題紀錄、訂定輔導目標等)。				輔導內容				
		3. 針對身心障礙及社經文化地位不利之資優學生加強生活與學習之輔導。				鑑定計畫				
		4. 辦理各項資賦優異學生的學業學習輔導活動。				活動內容紀錄				
		5. 鼓勵資優學生參與校內外或全國性、國際性活動與競賽。				成績表現紀錄				
	2. 生涯輔導 (2%)	1. 有辦理資優生生涯輔導活動。		符合 1 項得 2 分	4	輔導相關紀錄				
		2. 有進行歷屆畢業生升(入)學進路追蹤調查。								
	3. 情意教育及親職教育 (2%)	1. 定期辦理資優學生家長親職講座，提供親職教育服務。		符合 1 項得 2 分	4	活動紀錄 課程或活動紀錄				
		2. 於資優班課程、教學或服務學習活動中融入情意教育。								
	4. 學生申訴管道 (1%)	1. 如學生學習、輔導、支持服務及其他學習權益事項受損時，學校能提供申訴服務。		有辦理	1	申訴紀錄 (含簽到表)				
			未辦理	0						
小計	通過項目		項	自評分數	分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說明	勾選	評鑑方式	委員 評分	建議
柒、學校特色 6%	特色一			書面資料及訪談		
	特色二			書面資料及訪談		
	特色三			書面資料及訪談		
	註：特色如 1. 學校特有之處。2. 自認最有績效之處。3. 如何克服既有困難的運作與成效等。 4. 資優班網頁建置。5. 弱勢資優學生照顧(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社經不利背景資優學生等)。 6. 辦理各類展演活動。7. 承辦或協辦教育局特教相關活動(含擔任特教輔導員成員、各項鑑定召集人或分區特教中心)。					
				小計		

評鑑細目	評鑑指標	相關紀錄
陸、現場教學與訪談 (不納入評分)	訪談家長、教師	
	教學參觀(請正常教學不必編排教學演示)	

臺南市 111 學年度資賦優異班( 智優資源班、數理資優班、音樂資優班)評鑑檢核表

○○學校評鑑說明事項填寫表

說明 1：(現況)

說明 2：(執行困難)

填表者：

組長：

主任：

特推會執行秘書：

校長：

# 臺南市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 **資賦優異班** 評鑑檢核表評鑑結果

## 評鑑結果

受評學校：國小/中

班別：智優資源班、數理資優班、音樂資優班

說明 1：(學校優良表現事項)

說明 2：(建議改進事項)

評鑑委員簽章：

註：本表請於評鑑結束後，交給該組負責人彙整

# 臺南市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班評鑑總評分表

受評學校：國中/小

總分：100 分		
評 鑑 大 項	學 校 自 評 總 分	委 員 評 分 總 分
壹、行政組織與支持(12分)		
貳、鑑定與安置(9分)		
參、課程與教學(33分)		
肆、教學場所及設備(11分)		
伍、師資(10分)		
陸、輔導機制(19分)		
柒、學校特色(6分)		
合 計		
彙整人員簽章		